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 东晶 公告编号:20260209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表决权恢复暨权益变动触及 1%、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股东李庆跃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表决权恢复,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无锡天一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壹”),实际控制人为朱海飞先生。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5年6月4日,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创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创锐”),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惠通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通志”),直接持有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华金证券—东实证券通道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金通融2025年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金资管”),华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华信证券—华信资管通道5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信资管通道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信资管”),宁波天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天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海投资”)与天一壹签署了《关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创锐向天一壹转让其持有的蓝海投资67.502%有限合伙份额及惠通志51%股权(上海创锐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6.77%,通过蓝海投资间接控制公司股份24,399,4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2%),华金资管向天一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1,456,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1%),华创资管向天一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5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9%),宁波天沃向天一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

同日,持有公司股份16,68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5%)的股东李庆跃先生签署了《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承诺自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向天一壹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止,不可撤销地放弃并使其所持有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鉴于天一壹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过户登记日为2025年8月4日,根据李庆跃先生签署的《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其不可撤销地放弃行使其所持有公司16,680,3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85%)对应表决权的放弃期为自2025年8月4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01)、《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与《放弃表决权承诺函》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的《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3)等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控股股东李庆跃先生通知,其《关于放弃表决权承诺函》承诺的表决权放弃期已于2025年4月30日到期,其所持有的公司16,680,3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85%)对应的表决权恢复,本次表决权恢复后,李庆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变,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数量由0股变更为16,680,300股,所持表决权比例由0%变更为6.85%,本次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5%的整数倍。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庆跃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樾”单元“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5月1日
权益变动过程	陈海斌的表决权放弃期限届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已恢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变,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比例由0%变更为6.85%。
股票简称	“ST东晶
股票代码	002199
变动方向	增持/▼减持 □
是否属于第一大或第二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H股)	变动比例
A股	持股数量不变,所持表决权数量恢复16,680,300股,持股比例不变,所持表决权比例恢复6.85%

合计	
持股数量不变,所持表决权数量恢复16,680,300股	持股比例不变,所持表决权比例恢复6.8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V (持股比例不变,表决权恢复)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是否一致行动人或有共同控制股份的情况	
一致行动人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6,680,300 6.85%	16,680,300 6.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0,000 17.1%	4,170,000 17.1%
限售条件股份	12,510,300 51.4%	12,510,300 51.4%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于2025年6月4日所签署《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承诺的表决权放弃期已于2025年4月30日到期,其所持有的公司16,680,3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85%)对应的表决权已恢复。
2.本次表决权恢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变,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数量由0股变更为16,680,300股,所持表决权比例由0%变更为6.85%。

本次变动是否属于履行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被收购公司的基本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能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是 □ 否 √

6.9%以上持股情况的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承诺或文件 □
3.股权转让协议 √
4.放弃表决权其他文件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李庆跃先生《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承诺的表决权放弃期限,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应表决权恢复所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天一壹,实际控制人为朱海飞先生。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庆跃先生持有上市公司12,510,27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14%),为限售股。除上述情形外,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李庆跃先生编制《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信息披露》(www.cninfo.com.cn)网站。
3.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5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六、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七、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八、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九、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海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获得债务减免等”事项,可能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本次会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
陈海斌先生,中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住所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海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李朗社区下李朗路72号宏创科技园二期7栋B102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P0898H
成立日期	2023-09-1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十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和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山科技”)拟为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费用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间不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